

合同

编号： 11N58023896220228004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昌吉公路管理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玛纳斯县昌顺汽配副油经销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玛纳斯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玛纳斯县昌顺汽配副油经销部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玛纳斯县昌顺汽配副油经销部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玛纳斯县昌顺汽配副油经销部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2]4740号	车辆定点维修服务、汽车配件、副油批发兼零售	-	-	品牌:,公路日常养护设备 车辆维修保养服务:汽车维修	1	次	12270.00	1227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2270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贰仟贰佰柒拾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2]4740号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12270.00	一般公共预算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业银行玛纳斯县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30040101040012393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